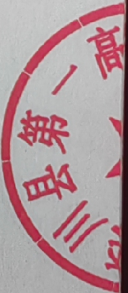


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

工程名称：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操场跑道及观礼台维修建设项目

工程地址：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

总面积：4200 平方米(其中遮阳棚 300 平方)

总造价：壹佰叁拾万零玖仟元整 (1309000.00 元)

建设单位：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

施工单位：河南省雅居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8 月 1 日

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操场跑道及观礼台维修 建设项目施工合同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，按照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，国家建设部颁发的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统一范本的要求，遵守平等、自愿公开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订立如下施工合同。

发包方（甲方）：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

承包方（乙方）：河南省雅居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一、工程概况：

1、工程名称：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操场跑道及观礼台维修建设项目。

2、工程地点：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。

3、工程范围：操场改造，跑道及观礼台维修。

4、承包方式：包工、包料。

5、工程性质（指基建、技改等）基建

二、工期：

1、约定为 45 天。从 2023 年 8 月 2 日到 2023 年 9 月 17 日止，交付甲方验收。（阴雨天无法施工除外）

2、质量等级：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

三、合同价款：壹佰叁拾万零玖仟元整

（¥ 1309000.00）；以审计结果为准。

本合同文件使用的标准和适用法律

1、适用法律法规：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河南省及洛阳市有关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均对本合同具有约束力。

2、适用标准规范：按国家的标准和规范执行（双方另有约定的列入补充条款）

四、甲方责任

1、施工现场三通一平由甲方负责协调并达到乙方施工开工条件。

2、为承包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；并参与工程质量与施工进度监督，协调材料进场，及时进行竣工验收。

五、乙方责任

1、乙方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。

2、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、防火规定、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，按期保质完成工期。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，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。采用环保材料且符合室内装饰材料国家标准。全面负责施工现场安全。

六、工期延误

对以下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，经甲方代表确认，工期相应顺延。

1、停水、停电、大风（6级以上）雷电、雨、雪、地震等人力不可抗拒因素确实造成不能施工的。

- 2、工作量增减超过 $\pm 10\%$ 可调整工期。
- 3、其它可调整工期的因素：政策性强制要求

七、质量检查和返工

乙方必须听从甲方及监理的检查,对不合格部位无条件返工。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八、工程质量

- 1、甲方对工程质量要求:达到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标准。
- 2、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由栾川县工程质量监督站仲裁。

3、工程具备覆盖、掩盖条件或达成协议约定部位乙方自检验合格后在隐蔽和中间验收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参加,进行隐蔽和中间工程验收。验收时乙方提供自检记录、隐蔽和中间验收工程相关内容,验收记录等。验收合格,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,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。验收不合格、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。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九、合同价款的调整

合同价款原则不予调整,除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,合同价款可做调整。

- 1、设计变更和补充设计,以及现场签证
- 2、工程量清单漏项、掉项及少量部分

3、主材价格超出或降低清单材料单价财政有关要求以上的，按财政有关规定执行。

4、甲方指定材料均按甲乙双方共同认定材料价格结算，不予优惠。

5、政策性调整

十、工程量的核实确认

乙方提交工程量清单，甲方现场核实确认工程量，并按照规定做好相关资料签证工作。

十一、工程款支付

1、工程款支付方式 对公转帐。

2、工程款支付金额和时间 材料进场，施工前付 30%；工程过半，支付至总工程款的 45%；全部完工验收合格，支付至总工程款的 90%，决算后付至审计价的 97%，余 3%为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付清。

十二、竣工验收

1、工程竣工验收合格，一次性付清所有工程款。

2、如施工中增加项目，按签证单双方另行协商结算

十三、违约

双方约定如发生违约，责任方承担的经济责任：如发生按《经济法》执行。

十四、安全施工

1、乙方技术人员和安全员要切实负责加强安全教育和施

工现场安全隐患排查、治理和监督,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,确保施工人员、机械设备和进入施工现场的一切人员安全,工程施工范围内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,如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均有乙方自负,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。

2、乙方应按规定积极缴纳建筑工程相关保险。

十五、未尽事宜,双方另行协商解决。

十六、本协议一式两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:栾川县第一高级中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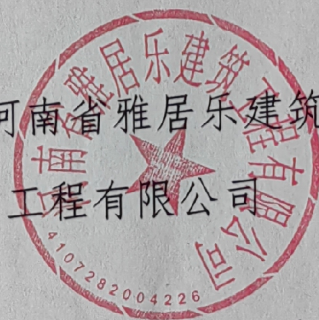
乙方:河南省雅居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代表人(签字):



代表人(签字):

陈金亮



2023 年 8 月 1 日

2023 年 8 月 1 日